国家税务总局阳江市海陵岛经济开发试验区税务局 2023年5月

政府采购意向公告

为便于供应商及时了解政府采购信息，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10号）等有关规定，现将国家税务总局阳江市海陵岛经济开发试验区税务局 2023年5月采购意向公开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  **名称** | **采购需求概况** | **预算金额（万元）** | **预计采购时间** | **备注** |
| 1 | 国家税务总局阳江市海陵岛经济开发试验区税务局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 1.采购标的名称：物业管理服务  2.采购标的需要实现的主要功能或目标：为国家税务总局阳江市海陵岛经济开发试验区税务局提供物业管理服务，包括保安、保洁、电工、绿化工等服务内容，具体服务内容按照招标文件、合同及双方约定执行。  3.采购标的数量：1项  4.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  （1）中标人须按国家有关规定与员工签订合同，并保证所聘人员符合采购人要求。主要管理人员更换，须提前向采购人申请报备，采购人书面同意后才可更换。更换人员的用人标准、资格要求保持不变。  （2）中标人配备服务人员总人数不少于14人  （3）中标人服务人员必须是品行端正、身体健康、年龄在20-60周岁的服务人员。  （4）中标人服务人员在服务过程中应该态度良好。如中标人人员在服务过程中出现服务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服务人员改正或通知中标人责令人员改正，若中标人服务人员再不能达到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将该人员退回中标人，并有权要求中标人另行派遣符合条件和要求的人员提供服务。  5.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为国家税务总局阳江市海陵岛经济开发试验区税务局做好环境卫生与保洁管理（垃圾清运）；安保及秩序管理服务（停车场管理）；绿化的养护和管理；建筑、设备、设施的维保、维修、维护、管理等工作。  6.采购标的需满足的安全：  （1）有维护好服务区域内的工作人员的人身和财产安全的能力。  （2）服务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不得泄露或者不正当地使用。  7.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时限：2年。 | 214 | 2023年5月 | 无 |

本次公开的采购意向是本单位政府采购工作的初步安排，具体采购项目情况以相关采购公告和采购文件为准。

国家税务总局阳江市海陵岛经济开发试验区税务局

2023年3月15日